

香港城市大學中文及歷史學系創系十週年叢書總序 i

前言 3

輯 一

夜巷雨聲

- | | | |
|---|-----------|----|
| 一 | 散步時間學 | 6 |
| 二 | 書店，書店 | 35 |
| 三 | 那些年，已逝去的 | 51 |
| 四 | 只留下一抹憂鬱的藍 | 67 |
| 五 | 今天，想像九龍城寨 | 78 |

輯 二

街角掌風

-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一 且慢，我是黃飛鴻！ | 96 |
| 二 大俠與宗師 | 116 |
| 三 李小龍的前後與左右 | 144 |
| 四 百年，想起金庸 | 176 |
| 五 街頭的另一個江湖 | 190 |

前 言

關於起步的理由

大概五年前開始習慣於晚飯後散步，起初，只走半小時，漸漸，一個小時，再漸漸，一個半小時，直至汗流浹背才歸家。剛開始只不過為了維護健康和緩解壓力，到了某個年紀，跑步據說容易傷膝，唯有一步一步地慢速前行，不緩不疾地，讓這部叫做「肉身」的機器不至於崩壞得過急。

而後來竟然走出了養生和減壓以外的樂趣。

散步時，喜歡在橫街窄巷的裏裏外外徘徊，用眼睛去看，用耳朵去聽，用鼻子去嗅，探索正在發生和曾經發生——以及未來有可能發生——在路上的故事。路的故事離不開人的故事，所以當我們談路，免不了都是在談人。人的喜怒哀樂與貪嗔痴，挫敗與狂喜，惱恨與嚮往，一代一代地輪迴，往往相近，卻又各以不同的形式進行、實踐、碰撞、延續、中斷……世上不可能有「千人一面」。千人，反而很可能會有萬面，說出來和沒說出來的話，真正做了和想

做卻未去做的行動，心裏的光明和黑暗以及在明暗之間的曖昧，所有人的故事其實都是尚未終結的故事，沒有定稿，有的只是裂縫和表象，裏面有着太多的空間讓任何人各自以不同的方式去述說、想像、添補、質疑、讚嘆……而這也正是聽故事和說故事的最大趣意，故事替所謂現實打開了無數的窗戶，個體生命和整體世界都由是變得更有彈性、更為廣闊。

所以，你手裏的這本書，絕非什麼歷史考據研究之類。不不不，它志不止於此。書裏的文章，說的是故事，只是故事，是屬於街道上的人的故事卻又同時是我的故事，而世上所有述說都是「人我不分」的，我的視角我的腔調我的語言，我把故事寫下來，印成文字，而如果它們能夠讓你讀得下去，甚至讀來找得聯想和啟示，從某個角度看，這等於你其實在過往數年以來都在陪伴我走路，都一直在我身邊，那麼，我是高興的，更要對你道聲感謝。

起步了，便停不了。時代無論是黑暗或光明，腦裏的思考，筆下的文字，總能找到走下去的理由。



輯
一
夜巷雨聲

散步時間學

1. 城市的日月星辰

黃宇軒出版了《香港散步學》，圖文對照，引領讀者探索街頭巷尾的細膩幽微，凸顯了常被忽略的城市質感，難怪成為香港我城的暢銷書、長賣書。

在出門旅行困難的時代裏，這樣的書，讀來倍有感慨。原來用雙腳走在路上，我說的是慢慢地走，用心地走，在再尋常不過的路徑裏亦可以尋得旅行的趣味。小旅行，小日子，原來一直錯過了身邊的這許多人事物，直到翻書覽圖讀字，才恍然，下回必須把步速調慢，慢些，再慢些，也要不斷提醒自己把頭抬起來，把眼睛從手機屏幕轉移到身邊的前後左右，甚至不妨坐下來，找個角落，靜心觀

察。這才真正叫做在城市裏生活，而非只是，生存。

無法不承認自己後知後覺。近兩年才開始愛上走路，初時只是為了健康，慢慢走着，走着，已經變成為了走路而走路。當展步行走，煩惱會沿血管往腳底流去，彷彿腳下有個神秘洞口，所有煩愁惱怒會經此流走殆盡。好吧，就算不是百分百，煩惱重量亦減輕到可以接受的地步，由此能夠妥善應對，不像從前，情緒積壓在腦海，時刻有被壓垮的不安。

記得許多年前在報社工作，偶爾和《明報》老總張健波和執總馮成章飯敘於杏花邨商場。吃飽喝醉，也談得盡興了，仍得回去上班，我搭的士，他們卻堅持走路。我瞪大眼睛，不敢相信地說：「走到腳軟，等陣仲邊有精神開工？」

總編輯張健波笑說：「你信我吧！愈走愈精神，唔走路反而做唔到嘢，等你老啲，你便明白。」

當時我確不懂，唯有當時候到了，有些事情，忽然地，就會懂。

讀完《香港散步學》，有了有樣學樣的衝動，很想也寫一本《香港四時散步學》，把時間面向加進去，勾勒出同一個空間在不同的時間下所展現的不一

樣的面貌。時間是重要的。相同的巷道，早上六點半和傍晚六點半，味道與氣息皆截然不同；至於下午和深夜，光線變了，人流改了，身處其中亦常錯覺去了一個全新的地方。至於每周的星期幾，是炎夏抑或寒冬，景觀和氣氛更是變化多端，所謂「歷久常新」，也許就是這個意思：地方是長久熟絡的，眼睛所見卻是日新月新常常新，不會悶，不會厭，只要認真對待空間，空間自會給你驚喜的回報。

而時間亦包含了年歲。就算是地方相同，就算是景觀和人流也一樣，但你已非昔前的你，你在時間裏有了心境和際遇的改變，因此眼下所見皆「新」，你用新的自己來跟外界對應，新的敏感，新的聯想，在散步裏，你會嗅聞到不同的氣味，看見不同的色彩，聽見不同的聲音。散步，本是如此奇妙。

韓國男星河正宇嗜好散步，曾說：「我累了，我要走路了。」其實，累要走，不累也要走。走路是王道，不信張健波，也該信我。

2. 天后廟外的綠馬

走近深水埗的天后廟，晚上九點多，門已關，也鎖上鐵閘，在門和閘之間有片二三十呎的空地，牆邊擱着一匹紙紮綠馬，高兩三呎，綠身紅眼，廟門上有微弱的燈光照射下來，似是舞台上的道具。汽車在馬路駛過，影子在馬身上掃過，恍恍惚惚，隔欄望去容易錯覺紙馬有生命，是活的，會動。說不定當時辰到了，他會嘶鳴一聲，然後揚蹄疾走，衝破鐵欄奔向某處黯黑。

路經此地的小孩子想必感到害怕，而且一怕便是幾十年，兒時的陰影留在腦海，陰森的記憶，平常也許不記得了，但在某些時刻，惶恐的感覺突然蹦跳出來，重重壓住心頭，隱隱有不祥之感。

幾十年前我在香港殯儀館附近街頭，無意中看見燒衣度亡儀式，孝子賢孫披麻戴孝，圍着火盆轉圈，旁邊有道士念經，呢呢喃喃，儘管是機械性的聲調，卻因為低沉，便有哀傷；低沉的調子總是有召喚悲淒的效果，不管是甚麼說唱內容，只要是低，便會悲，聲音像一塊塊的磚頭把你的心往下壓，再壓，壓扁你